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238396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05日

商 标

鑫华盛

申请 人 陕西鑫华盛家具有限公司

地 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高庄镇原点钢木区一排23号

代理机构 西安方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钳工台（家具）；锯台（家具）；画框挂杆；木桶板；软木工艺品；木头或塑料标志牌；蜂箱用木格子；门用非金属附件